清理小产权房应先向渎职行为开刀

李季平

今年以来，国土资源部关于清理小产权房的工作步伐明显加快：2月21日，国土部召开新闻发布会，明确2012年将选择小产权房问题相对突出的城市开展小产权房“试点”清理；3月12日，国土部部长徐绍史在两会期间接受记者采访时称，清理小产权房工作，今年将一手抓调查研究清理试点，一手抓执法检查严格规范，不让小产权房继续蔓延；3月26日国土资源部网站消息称，目前国土资源部已经开始试点治理小产权房，同时准备在全国开展小产权房清理工作。

开展小产权房清理的试点工作，第一刀应当砍向哪里？我认为目前以“先清理在建和未销售、侵占耕地”的清理工作为突破口，只是针对既成事实，而并未触及形成小产权房更重要的因素，即地方政府和监管部门的渎职失职行为。正是屡犯不究的渎职失职，才造成小产权房在全国从大城市到小县城一再蔓延，从而“积重难返”的现实。另外，在一些小产权房相对严重的城市，将小产权房楼盘叫做“乡证房”，足见政府部门对小产权房开发建设的影响之大。

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公布实施以及住房制度改革开始到现在，从没有承认过小产权房合法，而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一个小产权房楼盘的建设、开发、验收到销售、居住，需要经过规划、国土、建设、房管、消防等多个环节，这些部门都依法负有监管职责。尽管开发商处于强势地位，但如果没有审批监管部门的默许和或明或暗的相互配合，那一座座摆在执法监管部门眼皮底下的小产权楼盘，怎么能够历时数年建设并公开销售呢？

据全国工商联房地产商会发布的信息，1995年到2010年，全国小产权房面积累计7.6亿平方米，相当于同期城镇住宅竣工总量的8%；3月24日某媒体公开报道：深圳市目前小产权房占住房总量的56%，北京市小产权房涉及30多万个家庭，在全国其他城市，小产权房也占有一定比例。面对小产权房数量如此庞大的现实，在清理过程中如果不追究渎职失职者的责任，而让大部分购买者承担损失，有失公允。

今年2月，国土资源部宣布对小产权房予以清理消息以后，媒体公开曝光了两起与小产权房建设有关的刑事案件。一起是2月28日，北京市国土局怀柔分局执法监察大队干部因查处小产权房违法占地不力，被以“玩忽职守罪”追究刑事责任；另一起是3月14日，北京某开发商以建养老院名义申报项目，然后建设小产权别墅对外出售，被以“合同诈骗罪”追责。这两起案件，都与小产权房建设和销售有关。前者对小产权房项目用地没有决策权，后者之所以能够形成申报与建设不符的事实，并公开向社会出售小产权别墅，恰恰从一个侧面说明监管部门缺位。正是，真正对小产权房楼盘违法用地有决策权的责任人，和对申报与建设不符的项目监管人员，并未受到法律追究。小产权房之所以“久治不愈”，原因恐怕也在此。

房地产市场中诸多乱象，表现形式虽然不同，可根源往往在于监管部门的渎职失职。清理小产权房工作，应当从根源入手，对渎职失职行为进行问责。如此，才能遏制小产权房继续蔓延，也会对其他房地产乱象起震慑作用。

微言快语

【亚洲公务航空展在沪开幕】2012亚洲公务航空展3月26日对媒体开放预展。本次展会共吸引了150多家参展商，集中展示30款公务机机型，包括空客、波音、庞巴迪等公司推出的最新机型，2008年在中国内地注册的公务机仅32架，而到2011年这一数字已猛增至132架。

——财新网

清明节一天假，加上前一个周末的调休，3天，其中最后一天才是清明节，之后再上两天班，又到了周末连休两天。这种假日设计安排，让回老家扫墓的人很为难。真为群众着想的话，何不调清明节后的那个周末？

——郑根岭

【烟草研究入围2012年国家科技进步奖】科技部公示2012年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工信部旗下国家烟草专卖局推荐的“中式卷烟特征理论体系构建及应用”榜上有名。公示材料称，该项目“提升了产品质量和市场适应性，近三年累计实现新增销售收入1735.74亿元，新增利税1421.8043亿元”。

——财新网

即便小孩有时幼稚，青年总是莽撞，老人偶尔固执，但是都很可爱。一句话，在人生的不同阶段，该干什么就干什么。不过现实总是，老人莽撞青年麻木。不过相比之下，最可恶的还是小孩子媚俗——成年世界的习气您是一样没糟践，全占齐了。失去了童真的孩子，一点都不可爱，反而总让人想过去踹一脚。

——陈泰然

【建设银行日赚4.7亿元 董事长否认存暴利】建行去年25.52%的净利增速与规模以上企业利润平均水平相近，不存在暴利。而对于银行业利差情况，庞秀生表示，去年末的时候利差上升的预期已经消失，今年保持利差增长的压力很大。

——环球财经大视野

藉着哈医大一院血案，渲染医患矛盾是不负责任的，对此而做出的过度反应也是不应该的。社会暴戾之气又何止在医患间存在，难道行行业业都要设防。昨晚，得知省卫生厅要求加强医院安保力度，心里很不是滋味，古代描述治世都是用“夜不闭户”这样的词儿的。如今过度反应与蓄意渲染只能加深医患之间的裂痕。

——吕博雄

【高校频现五星酒店】继昆明理工大学被曝“建盖五星级酒店”后，云南农业大学又曝出“惊现五星级酒店”。校方称该酒店是学院综合楼。中国商业法研究会秘书长李业顺指出：企业建酒店必须购买商业用地，手续复杂成本高；学校既能提供土地；在规划审批时用学校“××楼”“××中心”的名义也更容易通过。

——经济参考报

【关于成功】成功就是，二十几岁时，给优秀的人工作；三十几岁时，跟优秀的人合作；四十几岁时，找优秀的人给您工作；五十几岁时，把别人变成优秀的人！

——袁飏的微博

据人口学家们的估计，2010年美国有将近200万父亲主要在家照看孩子，大约每15个父亲里面就有一个妈妈先生。这一趋势的深层次原因，是美国女性受教育的比例和程度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美国2010年的人口普查显示，25岁以上的女性取得硕士以上学位的人数首次超过男性。

——《美国参考》

【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时代，你如何读新闻？新闻行业又受到怎样的影响？】（1）通过电脑读新闻的人中，有34%也从智能手机看新闻，有17%通过平板电脑获取新闻（2）新闻机构的品牌和信誉是决定消费者去哪获得新闻的最重要的因素，社交媒体的影响不及移动装置。

——何华峰

【油价】对许多国家开车的人来说，给汽车加油的花费从未如此之巨。美国汽油价格突破4美元每加仑（1.06美元每升）纪录，它成了美国大选中绕不开的话题。与去年相比，意大利人不得不为汽油多掏18%的钱。现在在燃料上比意大利人花更多钱的只有荷兰和挪威人。英国油价上涨了15%。

——经济学人中文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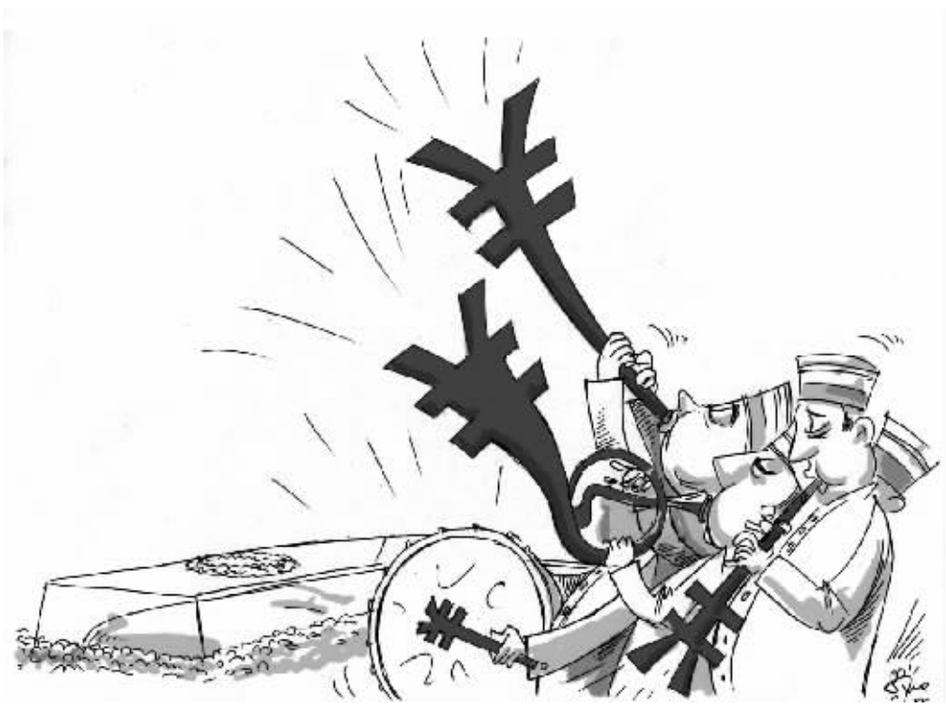

天价音乐

昆明市民黄女士的母亲去世后，亲友们在昆明市殡仪馆举行遗体告别仪式，乐队演奏4首葬礼曲，断断续续地演奏不到一小时收费1000元，而且不开发票，殡仪馆回应称1000元的收费标准是符合物价部门核定要求的。（云南网3月27日）

漫画：徐 简

公益性不必总和免费画等号

陈 方

最近，有专家称“全世界只有20多个国家没有实行免费医疗”。但是经《人民日报》驻海外记者对全球70多个国家的医疗制度进行调查发现，“只有古巴实行真正意义上的全民免费医疗，即患者看病无需花任何费用，其他所有国家、即使是医疗保险制度比较完善的国家，都需要由病患方花费一定的费用。”

患者看病无需任何费用，这天上掉下的“馅饼”人人都想吃到，尤其是在“看病贵看病难”的背景下，“全球仅20多国家未实行免费医疗”的传闻，更像一把火进一步点燃了民众对中国医疗现状的不满。好在经媒体的权威调查后，民众发现自己只是被专家“忽悠”了一下，再高的福利也是有边界的，真正意义上的“免费医疗”只是一种幻想罢了。

当年陕西神木推出“全民免费医疗模式”引起了国人关注，在艳羡的同时也有不少人表达了担忧。比如免费医疗引发的道德风险，以及由道德风险衍生出医疗效率低下、财政开支巨大、参保者不注意维护自身健康等等一系列问题。“神木模式”依然在继续，但舆论基本“纠偏”了对“神木模式”的概括：说神木的医改是“全民免费医疗”并不准确，因为不管是初级的门诊治疗，还是高级的住院治疗，所有人都是要承担一定比例的医疗费用的。

“全世界只有20多个国家没有实行免费医疗”的说法是如何来的，据腾讯《今日话题》披露，前不久，著名医学家戴▮戎院士在一次电视节目中痛陈“全世界两百个国家中，只有二十几个国家看病要钱！”这句话伴随着人们对当下“看病贵”、“乱开药”、“天价药”等现象的愤恨，迅速在网上流传。“全球只有20多个国家没有实行免费医疗”的说法迎合了民间诉求，却有违事实真相。

对“免费”深究其里，那是因为当下民众正承受着“看病难看病贵”的包袱。好在国家在破解“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上已经有所行动，比如提升保障标准、扩大受惠人群，比如加快公立医院改革、实行医药分开等。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还明确提出，加快健全全民医保体系，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卫生部部长陈竺也表示，新版基本药物目录有望覆盖医疗机构包括一些大型医院的必需用药，300个县级医院和17个国家联系的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也将试水医药分离；到2015年，个人支付比例要低于30%。

被市场化多年的医疗改革重新回归公益性，明晰了回归路径后当然还需要时间的等待。在这个过程中，过于鼓吹“免费”以及“完全免费”未必能起到积极作用。当年“医疗市场化”走得过头了，如今如果过于宣扬“医疗彻底免费”又有可能矫枉过正。在探讨“免费医疗”这个概念时，我们大可不必去较真所谓“免费”，到底是不是“患者看病无需支付任何费用”。老百姓希望能在一个公平的社会环境里求医问药，所谓公平的环境以及公益性回归，并不是要和彻底免费划上等号。

公交、地铁算是公共产品，可是民众在乘坐公交地铁的时候都是要购买车票的，购买车票并没有引发民众对公交地铁等公共产品公益性的质疑。因为这车票完全在民众可承受可支付的能力范围之内。求医问药虽然不能完全和乘坐公交地铁划等号，但有一点是共通的，只要民众能够承受成本，民众根本不会强求公益性的公共产品就必须彻底免费。

“教授抄袭本科论文”背后的真问题

薛世君

2010年年底，北京体育大学在读硕士生卢迪发现一篇署名洛阳某高校体育部张丽教授的文章，涉嫌抄袭自己的论文，95%以上的内容几乎一模一样，遂于2011年起诉张丽，索赔10万元。3月26日，法院一审判决认定张丽抄袭，要求其赔偿1000元。（《大河报》3月27日）

教授论文抄袭已是司空见惯的事，以至于社会上已经产生了“审丑疲劳”，不是院长、院士级教授抄袭都引不起“新闻兴奋”。不过，此前的抄袭，多为教授之间互相“借鉴”、“致敬”、“引用”，尚且“门当户对”，可身为教授却去抄袭本科生的论文，未免显得太“没出息”。

对于张丽教授抄袭卢迪论文一事，笔者以为，重点不在教授抄袭越来越“档次低”，堕落到连本科生论文都不放过，也不在于1000元赔偿与10万元的索赔金额相去甚远，压根就没什么惩戒效果，甚至也不在于教授抄袭凸显的学术伦理沦丧，而在于，为何这篇本科生的论文会引起一位教授的关切，进而不惜泯灭学术良心而悍然抄袭？

从报道中可知，张丽教授之所以不惜名声去抄袭本科生的论文，应该是看中了这篇论文的原创价值，而由其抄袭行为可以看出，国内教授们的学术原创能力，何其蹩脚哇。

多年来，国人一直有种“诺贝尔奖情结”——颁奖前渴望国内学者获奖，颁奖后又因无人得奖而泛起“酸葡萄心理”。众所周知，诺贝尔科学奖项，最看重的就是学术原创性和学术价值，而不是撰写了几本专著、发表了多少论文。国内学者的“软肋”，恰恰就在于原创性不足，专著多为“编著”而成，论文多为拼凑之作，缺少创新精神，如何能获奖？钱学森先生曾经发出著名的“钱学森之问”——为什么我们的学校总是培养不出杰出人才？究其根本原因，也是在于缺乏创新，教授尚且“天下文章一大抄”，原创能力不足，谈何培养杰出人才？

有数据显示，我国科技人员发表的期刊论文数量已跃居世界第一，但论文平均引用率只有10%左右，排在世界100名开外。这也意味着我国学者的大多数论文是“无效生产”，形同“垃圾”。

“教授抄袭本科生论文”一事，再次暴露出科研界、学术界的创新不足。如果不积极改变目前的学术评价机制，涤清沦丧的学术伦理，鼓励原创，那么，如此的抄袭闹剧将屡演不止。

高考与救人孰重要

王学进

高考与救人孰重要？湖北襄阳一中高三学生张文驰给出了答案：“救人比高考更重要，救人的事没什么好犹豫的。”26日上午，海军总医院内，张文驰造血干细胞采集工作完成。2011年张文驰与福建的一名4岁白血病患者配型成功，他当即确认了捐献意愿。为了及时救助这名4岁的患者，正在进行紧张高考冲刺的张文驰，决定先来京捐骨髓，等身体恢复后再赶回去投入高考复习。（《京华时报》3月27日）

对于因身体原因有过一次高考失利经历的张文驰来说，关键时刻放弃复习时间赴京捐献骨髓，意味着有再次落榜的可能。而且，他刚通过了南方航空公司招飞初检，高考分数线只要达到二本线，就极有可能成为一名民航飞行员，圆自己的飞行梦。假如高考失利，其前途命运又将如何？对此，张文驰比谁都更清楚。

可贵的是，他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救人。在作出这一抉择时，他没有豪言壮语，只用一句朴素的“救人比高考更重要”表明心迹。应该说，明白这一道理不困难，可真要付诸行动则很难。

以我多年任教高三毕业班的体会，此时的学生除了关心高考，别的一概不关心。什么助人为乐，奉献社会，关爱他人等，所有这些事关公民品德和社会公德的问题，很难引起他们的兴趣。在许多考生及其家长看来，没有比高考更重要的了，其重要性甚至高于生命。高考的竞争激烈，甚至让一些学生将他人视为假想敌，不要说自己的复习资料秘不示人，就连同学有问题请教，也懒得搭理，更不要说投身公益事业了。曾有学者作过抽样调查，18.5%的学生赞同“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又有11.4%的学生认为：“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是天经地义。”如果对高三学生进行抽样调查，结果可能会让人吓一跳。

张文驰之可贵，在于他表现了与其他考生迥异的价值标准和行为准则。他把一个远在千里之外的4岁白血病患者的生死看得高于一切，与其说是向广大中学生进行一次生命哲理的启蒙教育，毋宁说是向他们灌输了一种久违了的人道主义教育。当面对一位生命垂危的人，不管是亲人还是陌生人，而你有能力和条件救助他们时，义不容辞地站出来，像张文驰那样，应该是人之为人的一份责任。而这份社会责任，恰恰是中小学教育亟需补上的一课。

从18岁生日时参加义务献血，并志愿加入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到放弃紧张的高考复习，远赴京城捐献骨髓，到说出“救人比高考更重要”的常识，我从张文驰身上看到了公民的身影。培养这样的好公民，恰恰是教育的责任，其深远意义，远胜于高考。

冰点时评

撞伤不如撞死，失德的媒体报道

贺 方

近日，河南省郑州市中原法院庭审的一起交通事故本来很普通，可是，因为伤者告肇事车主、保险公司索赔交强险医疗费1.2万元，超过了“规定”的1万元，案子一下子吸引了众多媒体的目光。对此，有不少接受采访的律师都认为，应根据实际状况定出更加合理的赔偿限额。甚至有律师称，“交强险医疗费赔偿最高1万元，撞死可获11万元赔偿，这不是诱导人家撞伤还不如把人撞死吗？”（《郑州晚报》3月27日）

交强险赔偿限额额度及其分项限额赔偿模式，的确存在一定的问题。在今年两会上，全国政协委员、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汉宇就对此提出质疑，认为这种分项限额赔偿制度实际上是为了维护保险公司的利益。当时，李汉宇也提出，由于1万元的医疗费用赔偿限额对于多数交通重伤事故可谓杯水车薪，机动车一方可能做出“撞伤不如撞死”的逆向选择。

虽然交强险赔偿限额是否过低，是一个值得争论的问题，但是在争论中使用的论证逻辑却让人诧异。没错，单从交强险获赔的角度看，的确存在着“撞伤不如撞死”的情况，但是这并不应该转化为在交通事故中鼓励车主“撞伤不如撞死”的心理暗示。要知道，发生交通事故后，交强险获赔只是一种在经济上的风险分散，并不涉及其他的行政责任甚至刑事责任。

如果发生交通事故后，车主撞伤当事人，非但不竭力施救，而是通过“反复碾压”或者“故意加害”来撞死当事人，虽然其在经济赔偿上的风险可能降低，但在法律上的风险却大大增加。从法律上讲，之前撞伤的行为，至多算是涉嫌交通肇事罪，而“二次伤害”就完全构成了故意杀人罪，前者量刑最高幅度为7年以上有期徒刑，而后者极有可能被判处死刑。

事实上，很多人都是没有法律和保险专业知识的普通人，在发生交通事故的当下，不可能瞬间做出“撞伤不如撞死”的经济学分析判断，而只能根据自己现有的知识做出抉择。如果他们在耳濡目染的舆论环境中，总是能够听到“撞伤不如撞死”的论调，那么缺乏法律专业知识的他们，就有可能做出错误的判断，“拣了芝麻丢了西瓜”。在没有交强险赔偿限额争议之前，一度甚嚣尘上的“撞伤不如撞死”，难道不是误导不少人走上“故意杀人”犯罪的不归路吗？

这就提出一个严肃的命题，媒体在进行这类可能导致个体做出错误判断的报道时，到底应该秉承怎样的职业伦理。或许有人会说，媒体只是传播的载体，它要为不同的论调提供一个表达的平台，至于说论调的对错应该交给公众去分析判断。这是一种似是而非的所谓“客观中立立场”，因为媒体作为一种大众传播工具，具有教化和引导的功能，特别是一些严肃的专业问题，公众的认知程度很多时候要依赖于媒体的“转化水平”。

从某种意义上讲，媒体对于一些严肃社会问题的认知程度，意味着公众的理性程度。比如药家鑫案、彭宇案，在一些媒体的过度渲染之下，被演绎成富二代作恶和全社会道德滑坡的代表，可是，当事后被揭开的真相退去喧嚣的非理性潮水后，我们发现原来有很多不理性的媒体在裸泳。药家鑫从交通肇事者最终演变成必须领受死刑的杀人犯，一句“农村人难缠”难道没有媒体不理性报道投下的阴影吗？所以，在一些涉及深层次是非问题上，媒体报道多一些理性，我们的社会就可能少一分暴戾情绪。兹事体大，切不可等闲视之。

大四这一年，我们都在漂

校园来信

许宇司

课堂上老师点名，某同学未到，老师嘀咕一句说怎么总是不来，座下答曰：“他大四的！”老师便恍然大悟地点点头：“怪不得。”

考勤不好，作业不交，上课低效，忙实习、忙网络申请、忙找工作，各自对着电脑，生物钟紊乱——一副典型的“大四生态”。“大四”似乎解释了所有混乱生活方式，通常这个“万灵丹”也能博得老师朋友们的理解。然而，青春热血的大学生活，难道截止在大三结束的时候？

不是的。对大四学生的刻板印象，来自人们以偏概全的武断，以及一些大四学生的懒散举止。除此之处，学制的安排也存在一些问题。

到大四上学期，保研、出国申请和工作申请大抵尘埃落定。时间差的缘故，此三种毕业去向，都只考虑大学前三年的学术表现，大四的成绩不作为决定性因素——顶多走个程序，修满学分，毕业大吉。而即使不好好上课，老师们大多善良大度，不会“较真儿”挂你科，让你不能毕业。这便是大四学生学习态度不如从前的原因。

而在课程设置中，四年级上学期要完成为时四个月不间断的实习。实习与课程发生冲突并非个例，老师只好对大四学生缺勤视若无睹。而大四学生也常以实习为理由逃避各类事情，包括做学生的本分：上课。

由于大三出国交换的原因，我的许多专业主干课被滞留到大四这一年。不少朋友惊讶于作为大四学生的我，还按时去上包括双学位在内的所有课程。但我非常珍惜大四，这是大学生活的最后一年，无论你暑假后将远渡重洋、入职工作或者继续留在大学，难道不该珍惜这大学的尾巴，抓紧时间沉淀，怀恋最后的校园生活么？

税负少一点，消费多一些

百姓说话

郁慕湛

国家税务总局局长肖捷日前公开称，中国将扩大增值税试点地区和行业范围。他说，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可带动GDP增长约0.5%，即增长2350多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提高约0.3%，带动居民消费增长1%，拉动出口增长0.7%，同时直接带来大约70万新增就业岗位。而付出的代价是全国税收净减收大概1000多亿元。

去年，全国税收收入完成95729亿元，1000亿元只占其1%多一点。近20年来，中国税收的增速，年年高于GDP的增长，更高于居民收入的增长。减掉1000亿元，对于增速超过20%以上的税收而言，无关大局，换来的却是国民收入的增长，更是经济结构的调整。

从整个经济来看，当前两大问题亟需解决。整个经济是否活跃，其实更多的是看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是否活跃，是否生机勃勃；第二看国内消费是否繁荣，居民收入是否与整个经济发展相适应。显然，目前的中小企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境，居民收入也常常跑不赢CPI。

这种局面的造成，很大程度上是税收不合理的原因。大多数国家和地区，对中小企业的税收是很轻的。而在中国，中小企业的税负并不轻。企业所要缴纳的基本税收包括：17%增值税、25%企业所得税，还有城建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发展费、价格调节基金、堤防费、房产税、房屋租赁税、残疾人基金等等，再加上各种收费和罚没，企业的实际税负已超30%。

而中小企业的赢利条件，远不能与国企相比，非但没有垄断的地位，并因此而获得垄断利润，而且在不成熟不规范的市场条件下，往往还需要花上比大企业、国有企业多出几倍的价钱获得市场服务。要使中小企业良性发展，减税势在必行。

从拉动消费的角度，减税也是必须。现行的税收体系，基本上是以间接税为主，间接税把大部分的税收成本转嫁到普通的消费者身上去了。他们的收入增长本来就低于GDP甚至CPI的增长，再要承担大部分的税收成本，怎么可能增加消费呢？